附件2：

**税务师事务所等级认定标准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评项目 | 分数 | 考评内容 | 扣分 | 扣分原因 | 评分 |
| 执业资质 | 10分 | 1.自主经营，独立核算，自负盈亏，与税务机关无不正当经济利益来往。2.设立分支机构经过主管部门批准，没有以各种形式挂靠的分支机构。3.没有税务师只挂靠不执业的行为, 没有在职税务人员以税务师身份执业的情况。4.没有其它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执业资质方面的问题。 |  |  |  |
| 经营规模及业绩 |  10分 | 1.税务师、注册会计师、律师 人。2.注册资本金（运营资金） 万元。3.上年度经营收入达到 万元。 |  |  |  |
| 执业规范和社会诚信 |  40分 | 抽查相关的业务档案十份进行下列重点审核：1.开展的各类业务均有相应的业务工作程序且程序完整，审查目标明确、步骤恰当、要点突出，可操作性强。2.签订的业务委托协议书内容详细具体规范。3.编制的工作底稿符合规定的格式和要求，资料真实，记录清晰、内容连贯、勾稽关系严谨、审核过程清楚且经过三级复核。4.前三年没有发生违法、违规执业的行为，或没有因执业质量受到税务机关处罚、行业惩戒、通报批评的。 |  |  |  |
| 内部管理 |  30分 | 1.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健全，与所内员工签订劳动合同，购买相关保险，有合理的奖惩制度。2.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会计核算真实、准确。3.风险控制制度健全，实施三级审核，按规定足额提取风险基金。4.业务培训制度健全，按要求参加中税协和地方税协组织的培训，所内对员工的培训有计划有安排，培训课时数符合相关规定。5.档案管理制度健全，档案管理规范，有专人保管。6.没有隐匿、转移业务收入、虚报亏损，不按时足额缴纳税款的问题；没有不履行会员义务，不及时足额缴纳会费的现象。7.上年度年检合格。 |  |  |  |
| 党建工作 | 10分 | 1.是否建立党支部，是否设有党务工作者。2.有场所、有设施、有标志、有党旗、有书报、有制度的“六有”标准化建设。3.党支部发挥政治核心作用，党员发挥模范带头作用。 |  |  |  |